

违规收取伙食费、保教费 张店两家幼儿园被责令限期改正

淄博9月15日讯 近日，张店区市场监管局与区教体局、发改局、财政局组成联合检查组，从9月7日起，用了5天的时间，对张店区的25家普惠幼儿园的收费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。因上调伙食费，淄博2家幼儿园被限期改正。

近期，个别幼儿园出现了在降低保教费的同时，上调伙食费、突破“一费制”等苗头性问题。按照市、区城镇居住区配套幼儿园专项整治工作部署要求，应转为普惠性幼儿园的，要确保今年秋季全部提供普惠性服务，执行普惠性收费标准。为落

实上述要求，张店区市场监管局与区教体局、发改局、财政局组成联合检查组，从9月7日起，用了5天的时间，对张店区25家普惠幼儿园的收费执行情况进行了检查。

此次检查主要包括以下内容：幼儿园是否设立收费公示栏对外公示收费项目、标准、依据，现行收费项目、收费标准、收费依据是否符合相关政策规定；幼儿园是否按月公示伙食费收支情况；幼儿园是否存在擅自立收费项目、提高保教费或伙食费标准、扩大收费范围等是否存在乱收费行为；幼儿园是否存在强制代办商

业保险和代购学生用品的现象；幼儿园是否以开办各种特长班、兴趣班、实验班等为名向家长另外收取费用的行为；幼儿园是否存在其他违反价格、教育政策的收费行为。

从检查情况看，大多数幼儿园能够按照规定进行收费公示，并按照规定提供普惠性服务，按照规定的项目和标准收费，只有2家幼儿园存在违规收费行为，1家幼儿园在伙食费成本未出现明显变化的情况下，从9月份起，拟将伙食费由原来的18元/生天，调整为23元/生天，1家幼儿园9月份未执行普惠性

幼儿园的保教费收费标准，仍按原来的1180元/生月收取。对上述2家幼儿园，张店区市场监管局责令其限期改正，严格按照规定收费。

今后，张店区市场监管局将继续加强对幼儿园收费行为的监管，认真履行价格监督检查职责。

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中心记者 刘文思 通讯员 雷学明



扫描
微信二
维码查
看更多
内容

弘扬家庭美德 树立良好家风

淄博保税物流园区部署开展“传家训、立家规、扬家风”活动

淄博9月15日讯 为更好地传承优秀中华文化，弘扬家庭美德，树立良好家风，推进“清廉村居”建设，9月15日上午，淄博保税物流园区召开会议，安排部署“传家训、立家规、扬家风”活动。

开展家规家训征集工作。各村居以本村姓氏家族文化为依托，开展家规家训征集工作，覆盖面要达到本村户数90%以上。

开展家规家训展示活动。园区机关、各村居对征集到的家规家训通过公示栏张贴、电子屏幕播放、村史馆集中展览等多种方式公开展示，弘扬正能量。

开展“最美家庭”评选活动。以“崇尚廉洁、夫妻和睦、孝老爱亲、科学教子、勤俭持家、邻里互助”等文明新风为主要内容，年内适时开展“最美家庭”评选表彰。

开展“我的家规、家训、家风”故事征文和短视频征集活动。发动群众，广泛挖掘“好家规、好家训、好家风”故事，通过新闻媒体进行宣传，以良好家风带民风促社风。

园区还向全体党员及家庭成员发放倡议书1200余份，号召广大党员充分发挥带头作用，主动践行良好家风家规，筑牢家庭拒腐防变坚固堤坝。

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记者 康嵩 通讯员 李贤锋

跟着“导师”学炒股 市民被骗12万元

淄博9月15日讯 喜欢炒股的吕女士收到一条“导师”推荐炒股的短信后，深信不疑，先后投入12万元跟着“导师”学炒股，结果非但没有赚到钱，自己投入的12万元也打了水漂。

“如需咨询股票问题请加微信……”7月5日，家住张店的吕女士收到这样一条短信，本来就对炒股很感兴趣的她不假思索便加上了对方微信，在简单聊了几

句后对方邀请吕女士加入一个微信群，只需要每天晚上观看群内“导师”直播就能轻松学会炒股。吕女士加入群聊并学了一段时间后觉得这个“导师”讲得不错，就加了导师微信单独联系，并且在“导师”的推荐下，下载了一个所谓的炒股APP并成功注册。

7月28日，吕女士根据“导师”推荐，在APP上先后分8次通过手机银行充值，共

计12万元，并按照“导师”的建议将充值的钱全部购买了同一支股票。8月20日，吕女士登录APP想查看股票涨势情况，却发现她购买的这支股票已跌停并被平台强制平仓，而且账户里的钱也是负数，于是她立即联系了自己的“导师”，“导师”向吕女士承诺，9月20日一定让她挣钱，吕女士抱着侥幸的心理相信了。然而就在9月13日，吕女士想再次登录平台时，

却发现平台已无法登录，试了几次都是同样的结果，她越想越不对劲，感觉自己可能被骗了，便拨打110报警。

在此，张店警方提醒市民：诈骗手法有多多样，只要在网上传称能够轻松赚钱的都是骗局，天上不会掉馅饼，一旦难分真与假，赶紧拨打110报警。

大众日报淄博融媒体中心中心记者 任灵芝 通讯员 许红 孟佳

新星集团

热烈庆祝山东新星集团
成立三十周年
1990.9.17—2020.9.17

风雨同行
30
感恩有您

新星集团

全国党建标准化试点单位 · 全国物流标准化试点单位 · 全国服务业标准化试点单位

获ISO 9001:2015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· ISO 14001:2015环境管理体系认证
ISO 45001:2018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· ISO 22000:2018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

<p>新星物流中心</p>	<p>新星青岛中心</p>	<p>新星家电物流</p>
<p>新星海尔物流公路港</p>	<p>新星商厦</p>	<p>新星小额贷</p>

山东新星集团成立于1990年9月17日。经过30年的艰苦奋斗，逐步发展成为集分销物流、商品零售、电子商务、金融服务、专业市场、餐饮文化为一体的省级重点企业集团。集团现有酒水食品等生活资料物流中心30万平方米，下属骨干企业33家，驻外分公司26个，连锁门店486个，员工8736人，与茅台集团、海尔集团等世界500强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关系，核心客户突破一万家。先后荣获全国精神文明单位、全国商业百强企业、全国5A级物流企业等荣誉称号，被认定为国民经济动员中心，系全国党建标准化、物流标准化、服务标准化“三化融合”试点单位，集团党委三次被中共山东省委授予先进基层党组织。集团党委书记、董事局主席魏心东同志被评为全国优秀党务工作者、全

国劳动模范、全国爱国拥军模范等荣誉称号。

地址：山东·淄博·淄川区淄城路135号
电话：0533-5180173
邮编：255100
网址：www.xinxing100.com
新星网上商城：www.xinxing001.com